

臺北市 VIS 世界改造實驗室實驗教育機構

招生簡章

聯絡我們



instagram



Facebook



Junior High



VIS-Email



Line@

目 錄

壹、招生對象	3
貳、入學申請規定事項	3
參、入學申請手續	3
肆、審核面試	3
伍、錄取公告及報到	4
陸、放棄錄取	4



VIS@betterworld lab

壹、招生對象

國民小學畢業(含應屆畢業、現就讀國一、二、三)、國民中學畢業(含應屆畢業、現就讀高一、二、三)或具同等學力者，不限年齡。本機構保留不足額錄取及增額錄取之權利。

貳、入學申請規定事項

- 一、報名截止日期：即日起，額滿為止。
- 二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。

參、入學申請手續

- 一、填寫「線上諮詢申請入學」，將有專人回覆。
<https://www.surveycake.com/s/eNzam>
- 二、填寫「入學申請表」。
- 三、審核面試後，如審核通過將核發「學費繳費單」。

肆、審核面試

- 一、第一階段：書面審查
由行政處就學生提交之「入學申請表」及報名資料進行書面審查，兩週內採電話或 Email 通知。
第一階段審查未通過者，不予參加第二階段面試。
- 三、第二階段：親師生面談
採一對一面談，除週間工作時段外，本機構可視需要，安排於晚間或週末時段。
(一) 面試地點：本機構 (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一段 97 號 3 樓 / 台大行遠樓)
(二) 應繳交文件：
 - 1、國中畢業證書影本(應屆畢業生請帶學生證或其他證明文件)或同等學力證明影本，正本驗證後歸還。
 - 2、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之影本，正本驗證後歸還。(如：身分證、護照、國外護照等)。※ 以上二項文件未依規定出示者，不得參與面試。

伍、錄取公告及報到

錄取名單及報到採個別通知。

一、報到流程：

(一)繳交新生入學申請費：NTD \$30,000 元整。

(二)繳交每學期學費：NTD \$250,000 元整。(經教育局審核通過，自 112 學年度起學費調整為 \$257,500 元整)

(三)每學期代收代辦費：

項目	名稱	費用	說明
代收費	實驗課程費	\$16,500/位/每學期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G10/高一，有參加實驗課程學生才需繳交。 ▶由國立臺灣大學專業教師群規畫並進行課程。
	PBL 項目費	\$6,000/位/每學期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選擇參加 PBL 特色課程學生繳交 ▶支付於 PBL 特色課程所需工具材料、特邀講師、參訪等費用 ▶參加 Honors Program 學生免繳。
	學生活動費	\$7,500/位/每學期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每學期學生活動（如：各節慶活動、聖誕晚宴、畢業典禮、畢業晚宴）
	Honors Program 課程費	\$58,000/位/每學期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選擇參加 Honors Program 學生繳交 ▶支付於各媒合之大學教授鐘點費用、參訪費用等。
	課後選修費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依照學生學習需求，選修不同課後課程有不同收費。 ▶有參加學生才需繳交此費用。
	夥伴學校暑期學分班課程費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依照每年規劃內容及學生選擇願意參加人數狀況收費。 ▶有參加學生才需繳交此費用。
	寒、暑假教育旅行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依照每年規劃內容及學生選擇願意參加人數狀況收費。 ▶有參加學生才需繳交此費用。
代辦費	教材書籍費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依照學生課程之訂書需求收費。 ▶如有訂購才需繳交此費用。
	午餐費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學生自由訂購。 ▶如有訂購才需繳交此費用。

(四) 依據通知信填寫相關入學文件。

二、請於本機構寄出錄取通知一週內，完成費用及資料繳交，始完成報到。

三、費用及資料逾期未繳者視同放棄入學申請。

四、為了將入學機會留給需要的學生，不接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，請審慎考慮後再報到。

陸、放棄錄取

一、學生因故無法參與本計畫者或中途退出者，由其法定代理人出具申請書並在申請書上簽章，申請時應同時檢附法定代理人之身分證正反影本及退款帳戶影本。行政處應於收到申請書之日起 10 個工作天內，製作退費核帳報表，交會計依其核准之各項退費比例或金額，製作支出憑證粘存單辦理退費。退費將以匯款方式支付，並應於收到申請書之日起 20 個工作天內完成。

二、學費之退費原則參照本機構於《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申請計畫書》之退費辦法。

退費辦法如下表：

提出申請時間	退費標準	備註
實際開課日當天課程開始前	學費總額之 90%	但所收取之 10% 部分逾新臺幣 1,000 元部分，仍應退還。
實際開課日當天課程結束後，第 2 日（次）上課前（不含當次）	學費總額之 70%	
於第 2 日（次）上課後，且未達全期或總課程時數之 1/3 期間內	學費總額之 50%	
於達全期或總課程時數 1/3 以上期間	學費全數不予退還	

三、新生入學申請費之退費辦法如下表：

提出申請時間	退費標準	備註
新生入學當天課程開始前	新生入學申請費總額之 90%	但所收取之 10% 部分逾新臺幣 1,000 元部分，仍應退還。
新生於入學當天課程結束後，第二日（次）上課前（不含當次）	新生入學申請費總額之 70%	
新生於第二日（次）上課後，且未達一週內	新生入學申請費總額之 50%	

新生於入學一週以上	新生入學申請費全數不予退還
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

四、代收代辦費之退費辦法如下表：

實驗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完成報到後，於開課日前辦理轉出、輔導轉出、退出者，全數退還； 2.辦理轉出、輔導轉出、退出時間未逾學期1/3者，退還2/3； 3.辦理轉出、輔導轉出、退出時間逾學期1/3，且未逾學期2/3者，退還1/3； 4.辦理轉出、輔導轉出、退出時間逾學期2/3者，不予退費。
代收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班級自治費、家長會費不予退費。 2.學生團體保險費僅轉學至其他縣市學校學生，依所賸餘之月數退費。 3.其他代收費用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完成報到後，於開課日前辦理轉出、輔導轉出、退出者，全數退還； (2) 辦理轉出、輔導轉出、退出時間未逾學期 1/3 者，退還 2/3； (3) 辦理轉出、輔導轉出、退出時間逾學期 1/3，且未逾學期 2/3 者，退還 1/3； (4) 辦理轉出、輔導轉出、退出時間逾學期 2/3 者，不予退費。
代辦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教材與書籍費不予退費，但已購置成品者，發給成品。 2.其他代辦費用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完成報到後，於開課日前辦理轉出、輔導轉出、退出者，全數退還； (2) 辦理轉出、輔導轉出、退出時間未逾學期 1/3 者，退還 2/3； (3) 辦理轉出、輔導轉出、退出時間逾學期 1/3，且未逾學期 2/3 者，退還 1/3； (4) 辦理轉學、輔導轉學、休學時間逾學期 2/3 者，不予退費。

VIS@betterworld lab